

民航明传电报

发往 见报头

签发人 蒋怀宇

等级

局发明电〔2009〕2100号

已送 运输司，公安局

关于对《危险品类行李航空运输规范》（征求意见稿） 征集意见的通知

民航各地区管理局，各运输航空公司，各机场，中国航空运输协会，机场协会：

为规范危险品类行李的航空运输操作，保障飞行安全，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和《中国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规则》（CCAR-139SB）的相关规定，我司组织人员编写了《危险品类行李航空运输规范》。现将该规范的征求意见稿下发，请各单位进行研究并提出修改意见。相关修改意见请于2009年7月31日前报至联系人处。

联系人：姬虹，电话：010-64473549，传真：010-64473656，
邮箱：jihong@mail.castc.org.cn。

规范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已在中国民用航空局安全技术中心网站上公布，请各单位登陆网站下载上述文件。网址：
<http://www.castc.org.cn/danger/index.asp>。

飞行标准司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